

岁月留痕

我家的变迁

孔繁贵



难忘时刻

温被儿

郝妙海

记忆中，儿时的冬天，我们也是有棉衣穿的。不过，那棉衣的里、面，全部打有补丁。而夹层中的棉花，更是不知用了多少年。每年秋天拆洗时，让弹棉花的弹一弹，补加少许新棉花，就又絮了进去。而直到上世纪50年代，村里人根本不知道衬衣为何物，秋衣秋裤连听也没听过。大冬天，最多戴个肚兜，棉衣棉裤就那么贴身穿着，一个冬天都不洗，不换。日子一长，贴身的里子磨得光光的，亮亮的，穿在身上的那股难受劲儿就甭提了。

这样的棉衣裤，白天还好对付。一是孩子们贪玩，在打打闹闹的玩耍游戏中，身子骨会发热，那种不舒服的感觉会暂时淡忘。二是棉衣裤穿上身后，无论是衣暖身，还是身暖衣，时间稍长，也就习惯了。最让人发怵的，是早晨起床后，将胳膊腿伸进袖口裤筒里的时候。因为那时的农家室内，冬天取暖就靠烧炕。而临睡前烧炕带来的一点热气，到后半夜，早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。睡前脱下的棉衣裤，自然与室温一样，早就冰凉刺骨了。因此，衣服上身时，真如同掉进冰窟窿一般。因而，冬日的早晨，如何哄我们兄妹几个起身穿衣，就成了母亲最发愁的一件事。

那时候，为了尽可能充分利用烧炕时产生的那点热量，几乎是在晚饭后点着炕洞内柴禾的同时，母亲便将炕上那简单的被褥铺展好了。这个动作，家乡百姓叫作“温被儿”。到我们嬉戏一会儿准备睡觉时，被子内便已暖烘烘的了，往里钻便不再让人那么发怵了。而睡觉前绝不会忘记一件事，就是将脱下的棉衣裤抖展了，掖到炕脚的褥子底下，以期让它们尽量多地吸收一点炕的余热。然而，一抱柴的热量毕竟有限，大多数日子，早晨起床时的衣裤，掖没掖到褥子底下，其实并无差别。不过，母亲这时就会哄我们：“快起来吧，趁袄儿裤儿还有些热气，要不一煞煞就更凉了！”而我们，尽管十二分的不乐意，却也十二分的没奈何，每天磨蹭一番后，便在母亲的哄骗下咬着牙穿好下炕了。

一件小事

捡废品捐款

侯振芳

我已经80多岁了，对小时候的事情还记得犹新。

那是1950年秋末，抗美援朝战争爆发。当时我10岁，在天津的大街小巷，我常常看到一些男女青年背着纸箱子在募捐，上面写着“抗美援朝，保家卫国”“有钱出钱，有力出力”等字，过路人纷纷往里投钱，还有捐衣物和鞋袜的。这些场面一次次触动着我的心。我想，我要是能捐上点钱该多好呀。当时，我家境贫穷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刚从山东老家逃荒来到天津，家长从来不给我们零花钱。怎么办呢？

当时天津有一个很大的早市，我经常去那里玩，去捡破烂。一天早上，我在那里玩，碰到几个电工在电线杆上干活。我在地上捡了5根半尺长的电线头，还是红铜的，回来后卖了5分钱。当时，5分钱能买5个窝头。走在路上，碰到募捐的人，我赶紧跑过去，把钱放进募捐箱里，心里非常高兴。

谁都企盼有一个温馨舒适的小家。

耄耋之年的我，生活一天比一天美好，吃穿住无忧，真是幸福生活赛天堂。然而，上世纪60年代我为了能有一个小家，到处奔波，吃尽了苦头。那幕幕情景，像过电影一样，时时浮现在眼前。

我是1961年秋天结婚的，那时，我们俩都住在集体宿舍。1962年夏天，爱人所在工厂撤销，她成了家庭妇女。我在敦化坊村租了一间小平房，面积约10平方米。两人从集体宿舍把铺盖搬到一块，就算有了一个家。正巧赶上“62压”，回农村的人有的在路边卖锅碗瓢盆，价格非常便宜。我用的那套做饭家具就是在马路边买到的。放衣服没有箱子，只是用包袱皮把衣服包一块儿。后来，我们省吃俭用几个月，花33元钱买回一个扣箱，这下衣服才算有了落脚之地。

“破屋怕遭连阴雨，漏船偏遇顶浪风”。我租的小平房，夏天，遇上下雨，外边大下，里边小下，锅碗瓢盆一齐上阵。一次，我下夜班回了家（当时我爱人回了老家）。外边下着雨，家里到处漏，整个炕上铺的褥子，这儿湿一片，那儿湿一片，就像小孩尿在上面一样。我只能找一块干的地方睡下。可面前还接着一个碗，离枕头不远。刚开始水珠一滴一滴掉在碗里，溅在我脸上，睡不着觉。后来实在困得不行了，不知不觉睡着了。醒来一看，雨水已接了半碗。这房子不能住了，于是我找厂里管房子的领导，最后答应我，允许在招待所暂住一个月。

一个月期满，房产科催我腾房。我正在发愁的

时候，听人说建筑机械修造厂宿舍有空房。到那里一打听，确有此事。我遇到一户好心人家，同情我的处境，将他有的几间房子给我腾出一间，这下解决了我的燃眉之急。那时候，搬家很简单，两块床板，4个长条凳，一个铁火炉，外加一个放衣服的扣箱，一辆小平车就把全部家当搬走了。这间房子面积12平方米，地上没铺砖，纸打的顶棚，夜间老鼠经常在顶棚上活动。一次，我上夜班，爱人和儿子在家，半夜里一只大老鼠从顶棚上掉到床上，吓得她用被子包住头，等我回来了，老鼠早跑得没影了。

1976年秋天，我从卧虎山宿舍平房搬进了胜利街3号院简易楼，面积21平方米。家里有自来水，走廊有厕所，很是方便。水泥地面，房子高，通风好，还有个小阳台，比原来的房子宽敞多了。此时，家里有了立柜、双人床、沙发、电视机、收录机、自行车……没过几年，又用上了煤气，既干净又方便，再也不用发愁打煤球了。

2001年元月，我乔迁新居，住进新盖的楼房，面积70多平方米。家里装修一新，地上铺的瓷砖，有卧室、客厅、卫生间。立柜、沙发、双人床全部换成了新的。前后阳台宽敞。洗衣服用洗衣机，做饭用天然气。热菜热饭有微波炉，烧水用电热壶，要多方便有多方便。比起早年的住房和生活条件，真是天差地别。

我家的变迁，是整个社会的缩影。如今，我已是耄耋之年，能过上这样的好日子，真是太幸福了。

古城旧事

去大中市寄卖东西

张会珍

1970年上中学期间，我心血来潮想拉二胡了，那时候也不知道去拜个师啥的，大人也不管，我就自作主张花了20多元，去买了一把二胡。没过几天，我觉得二胡的钢弦割得手疼，就不想拉了。连个《北风吹》那么简单的曲子也没有学会。

家里放着二胡，看见碍事儿了，就想起拿到大中市寄卖商店卖了吧。从高高的柜台递进去，柜台里的售货员左看右看，问我有证明没有。我一个学生有啥证明呀，那时候也没有学生证啥的，售货员看见问不出个所以然来，就网开一面不问了，然后递过来一张纸，告诉我3个月后过来看看能不能卖了，标价16元钱。3个月后我去看，售货员说卖不了，你拿走吧，还问我要了两元钱的保管费，真是瞎耽误工夫。

父亲买的自行车骑了十几年，车牌丢了，车座也烂得不行了，爸爸说：你推到大中市卖了吧，卖了旧的再买个新的，单位有个“红旗”自行车号呢。于是在一个星期天的上午，我骑着这个旧自行车直奔大中市，因为只有星期天，大中市才有个旧货交



易市场。

我刚进市场就有个男人过来问我卖多少钱。我没有干过这事儿，我也不懂呀，只好说你看着给吧。那个人说给我10元钱，问我卖不卖，还没有等我说话，旁边的人说话了：“你是不是欺负小孩不懂呀，那么大的二八加重车子卖废铁也不止10元钱吧？”后来这个人又给加了10元钱，总共20元钱交易成功，条件是我得帮他骑回他家。我以为他家就在附近，就答应了。谁知道他家住在东岗路，那么远。我把自行车帮他骑到他家后，还得走回半坡街，手里一共就有卖自行车的20元钱，也不敢坐公交车，怕丢了钱。当时我就感觉到还是卖亏了。可是已经卖了，就啥也不用说了，迈开大步往回走吧。

童年记忆

抓“特务”

王建章

1965年秋我进入大同矿务局一中，不久后的一天下午，班主任武老师在课堂上宣布：“今天咱们班举行一次特殊的中队活动——抓特务，地点在校外不远处，具体怎么抓，到达目的地我再讲。”“抓特务？真新奇！”“哪来的特务啊？”同学们交头接耳、窃窃私语。随后我们跟随老师，排成三路纵队走出校门，东行200米，止步于一片杂草树木丛生的田地旁。

武老师说：“同学们，我说的‘特务’，是事先藏在这块地里的纸条。上面写着‘特务’两字，共100个，大家分头去找，看谁找到的多。时间30分钟，到时我会吹哨子。希望大家抓紧时间。活动现在开始。”话音刚落，同学们四散开来涌入田地。

“抓住了一个！”“我也找到了一个……”欢呼声不绝于耳。可我站在地里左顾右看，三四分钟过去未发现一个“特务”。同学们寻觅到“特务”的地方有的在树上，有的在草丛中，还有的在石头下，我就拨开一处茂密的灌木丛，一张写着“特务”的纸条映入眼帘。接着拨开几处草丛，但无收获。又去搬动石头，搬到第五块时找到第二个“特务”。我又四处寻找，好长时间一无所获。我想这些家伙一定藏得很隐蔽，就去翻一些小石头和砖块，果然找到两

个。随着时间的推移，“特务”越来越难抓，有的同学开始聊天，或四处走窜，而我仍心无旁骛地寻找。功夫不负有心人，后来又在一块残瓦下和树缝中抓获第五个和第六个“特务”。

“同学们，还有5分钟，加油啊！”老师喊到，不少同学又行动起来。“半天也没找见一个，莫非上了天、入了地？”周建喜说到，他的话顿时提醒了我，“特务”上不了天，但能入地！我看见个鼠洞，便疾步走了过去，伸手取出两片树叶，潜伏在洞里的“特务”现了身。转身又把隐藏在土坑里的另一个“特务”擒获。

哨声响起，同学们向老师围了过来。老师要求大家从少到多依次报上抓获“特务”的数量。抓住一个、两个和三个“特务”的同学各有10多人，抓到4个以上的同学越来越少，抓住6个“特务”的只有两人。老师问：“谁抓住了7个？”无人应答。“我宣布，抓‘特务’活动并列冠军的……”“武老师，我抓住了8个！”我赶紧举着纸条走上前去。

老师让我站到队伍前面，把队旗递给了我。随着一声哨响，我双手举着队旗，迈开双腿，与全班54名同学一起，齐声高唱着少先队队歌，踏上了返校之路。